



怎样

请律师

丁恩莹
编著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ZENYANG
QINGLVSHI

普

丁恩莹 编著

怎样

请
律
师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总体策划 黎 强
责任编辑 黎 强 何 戈
责任校对 周俊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怎样请律师/丁恩莹编著. — 徐州: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1999.7 (2000.4 重印)

(实用法律咨询丛书;4)

ISBN 7-81070-021-9

I. 怎… II. 丁… III. 律师制度-中国-普及读物 IV. D9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

第 21295 号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江苏徐州 邮政编码 221008)

出版人 解京选

徐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375 字数 103 千字

1999 年 7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3001~6000 册 本册定价 8.00 元

(总定价 32.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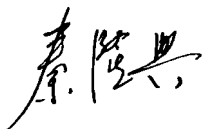
市场经济在一定意义上就是法治经济。江泽民同志在中共十五大报告中指出,依法治国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而要进一步推进依法治国,除必须坚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四个方面的有机统一外,更必须坚持立法、执法、司法和普法教育四个方面的协调发展。自 70 年代末以来,特别是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来,全国人大加快了立法步伐,在经济、政治、文化及社会生活等各个方面制定了大量的法律、法规,初步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同时,执法、司法机关在利用法律保障社会正常秩序,维护广大公民、法人的合法权益方面,也发挥了重大作用。但正如邓小平同志所指出的那样:“加强法制,重要的是要进行教育,根本问题是教育人。”因而,从某种意义上说,加强全民法制教育是一个更为重要的基础性工程。

目前我国正处于“三五”普法时期,我国的法律工作者紧密结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中的新问题,借鉴古今中外立法经验和法学研究成果,不断探索研究,涌现出一大批具有一定理论深度的高质量的法学学术论文、专

著等成果,但那些能直接指导公民、法人行为,为公民、法人提供法律帮助的应用型法学读物却略嫌不足。其实,我国的改革开放,在带来国民经济繁荣和社会生活多样化的同时,也使人们改变了以往那种难以适应日趋复杂、多变的现实生活的传统的行为模式,人们开始从法律的角度去思考问题,用法律的手段来保护自己。法律不只是高深的,也是大众的,不只是属于专业的法律工作者,更是属于广大人民群众。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不断完善,随着广大群众法律意识的不断提高,人们学法用法、以法律保护自己合法权益的自觉性将会越来越高。“实用法律咨询丛书”正是为了满足广大群众了解法律知识、提高法律意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迫切需要而编写的。这套丛书的作者都是既有扎实的法学理论功底,又有丰富司法实践经验的法官或律师,他们本着忠于法律、宣传法律、维护正义、服务人民的善良愿望,充分发挥其富有实务经验和理论修养的优势,选择了住房、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律师业务等四个与人们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热点领域,编写出这套包括《怎样拥有自己的住房》、《怎样买保险》、《消费者怎样保护自己》、《怎样请律师》的四卷本丛书,该丛书的每一本均精选了百余个该领域内人们经常关注、触及和经历的实用法律问题,用问答的形式和通俗易懂的语言,解释法律,剖析案例,讲明法学原理,为读者提供准确、实用的法律咨询。这套丛书的主要特点是:一问一答,简洁明了;贴近生活,精选问题;深入浅出,通俗易懂。

相信本丛书的出版,将为广大读者学法知法守法,用法律解决日常工作、生活中可能遇到的实际法律问题提供很好的帮助,也将对促进我国的全民法制教育工作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对法官、律师等法律工作者的实务活动也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

是为序。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秦立兴' (Qin Lixiong). The signature is fluid and stylized, with the characters connected together.

1999年5月

目 录

一、基础知识篇

1. 律师是干什么的? (1)
2. 为什么需要律师制度? (2)
3. 具备什么条件才能成为一名执业律师? (2)
4. 有人说律师是专为坏人说话的,是专门
钻法律空子的,这话对吗? (3)
5. 律师从事哪些业务? (5)
6. 律师能为你做什么? (5)
7. 律师执业应遵循哪些原则? (7)
8. 律师执业应遵守的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有哪些? (8)
9. 为什么公民、法人需要律师的帮助? (12)
10. 什么样的律师才是好律师? (13)
11. 律师能决定官司的胜诉吗? 官司的败诉
是律师的原因吗? (14)
12. 有包打官司的“常胜律师”吗? (15)

13. 我国律师仅仅是一种陪衬吗? (16)
14. 怎样识别假律师? 城乡法律服务(事务)所的法律工作者是律师吗? (17)
15. 如何选聘你满意的律师? (18)
16. 聘请律师需办理哪些手续? (20)
17. 对已聘请的律师不满意怎么办? (20)
18. 能就不合法的事项聘请律师吗? (21)
19. 聘请律师应注意哪些事项? (22)
20. 聘请律师应怎样交纳费用? (22)

二、咨询顾问篇

1. 遇到法律问题怎样向律师咨询? (25)
2. 向律师咨询应注意哪些事项? (26)
3. 律师能代写哪些法律文书? (26)
4. 请律师代书应注意哪些事项? (27)
5. 什么是法律顾问? 律师担任法律顾问有什么作用? (28)
6. 公民个人能聘请法律顾问吗? (30)
7. 公民、法人聘请法律顾问要办哪些手续? (30)
8. 法律顾问是聘请方的雇员吗? (31)
9. 怎样选聘好的法律顾问? 怎样发挥法律顾问的作用? (32)
10. 法律顾问参与商务谈判有什么好处? (34)
11. 法律顾问在企业管理中有哪些工作? (35)

12. 法律顾问能为公民提供哪些法律帮助? (37)
13. 法律顾问的工作方式有哪些? (38)
14. 法律顾问从事服务遵循哪些基本原则? (39)
15. 怎样评价法律顾问的工作? (41)
16. 不打官司也能请律师办理事务吗? (42)
17. 委托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有什么好处? (45)
18. 怎样委托律师代为办理申请公司(企业)
设立登记? (46)
19. 律师居间为当事人调解、斡旋有哪些
好处? (47)
20. 律师在招标投标活动中能起到什么作用? (48)
21. 请律师参与重大贸易活动有什么好处? (50)

三、民事诉讼代理篇

1. 什么是民事诉讼代理? 哪些人可以担任
代理人? (53)
2. 律师代理民事诉讼有什么作用? (53)
3. 哪些人可以聘请律师担任诉讼代理人? (55)
4. 怎样选聘自己满意的诉讼代理人? (56)
5. 代理律师的权限怎样确定? 特别授权
是什么意思? (57)
6. 公民和法人主要有哪些民事权利? 哪些权利
被侵害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58)
7. 原告起诉应符合哪些条件? 起诉前能

- 请律师做什么? (59)
8. 谁先起诉谁就主动吗? 原告就一定比被告
优越吗? (60)
9. 怎样正确地确定诉讼请求事项? (61)
10. 什么是答辩? 被告如何答辩? 如何请律师
代为答辩? (62)
11. 是被告就一定被动或败诉吗? (64)
12. 什么是反诉? 什么情况下可以提出反诉?
反诉与答辩有何区别? (65)
13. 被告人怎样提起反诉? (67)
14. 什么是第三人? 第三人的诉讼地位如何?
第三人怎样请求律师帮助? (68)
15. 什么叫共同诉讼人? 共同诉讼人能否聘请
律师代理诉讼? (70)
16. 什么是诉讼代表人? 诉讼代表人可否聘请
律师代理诉讼? (71)
17. 律师作为民事诉讼代理人, 怎样帮助当事人
正确行使诉讼权利? (72)
18. 代理律师如何帮助原告人申请财产
保全? (73)
19. 代理律师怎样帮助当事人选择管辖法院?
怎样帮助当事人依法提出管辖权异议? (74)
20. 什么是民事诉讼证据? 证据有什么作用?
当事人怎样收集证据? (76)

- 21. 证据有哪些种类? 怎样在律师帮助下
收集证据? (77)
- 22. 什么叫举证责任? 法律对举证责任是如何
规定的? 如何在律师帮助下履行举证
责任? (79)
- 23. 什么是本证? 什么是反证? 被告人
如何反驳和提供反证? (81)
- 24. 在庭审活动中, 律师要做哪些工作? (82)
- 25. 一审判决后, 代理律师还有义务
帮助委托人吗? (84)
- 26. 律师如何代理不服一审判决的
当事人上诉? (84)
- 27. 律师在代理民事诉讼中还可以提供
哪些帮助? (85)
- 28. 律师怎样为当事人代理申请执行? (87)
- 29. 什么是案外人异议? 律师怎样维护
案外人的合法权益? (87)
- 30. 什么是审判监督程序? 律师在该程序中
能为当事人担任代理吗? (88)
- 31. 在国内进行涉外(或涉港、澳、台)民事
诉讼, 可以聘请律师吗? (89)
- 32. 特别程序的民事案件有哪几类? 其当事人
是否可以聘请律师? (90)
- 33. 什么是督促程序? 律师能为督促程序的

- 当事人提供哪些法律帮助? (91)
34. 公示催告是什么意思? 律师在公示
催告程序中能提供什么帮助? (91)
35. 怎样评价代理律师的工作? (93)

四、刑事诉讼代理篇

1. 刑事诉讼案件中哪些人可以聘请律师? (98)
2. 新的《刑事诉讼法》在律师提前介入刑事
案件上有哪些规定? 有什么重要意义? (99)
3. 司法机关是否应保障被告人、犯罪嫌疑人
获得辩护? (100)
4. 国家为什么要规定辩护制度? (102)
5. 我国辩护制度没有多大作用, 律师辩护只是
一种摆设。这种说法对吗? (103)
6. 律师是与检察机关对着干的, 是一种异己
力量。这种说法对吗? (105)
7. 有人说律师为被告辩护, 不利于打击
犯罪, 对吗? (106)
8. 公诉机关是代表国家的, 辩护律师有理的
辩护意见也不能被采纳, 对吗? (107)
9. 什么是无罪推定? 无罪推定对加强律师的
辩护职能有什么作用? (108)
10. 犯罪嫌疑人在侦查期间怎样请律师提供
法律帮助? (111)

11. 提供法律帮助的律师有哪些权利？律师能为犯罪嫌疑人提供哪些帮助？ (112)
12. 犯罪嫌疑人自何时起可以聘请辩护人？此时的辩护律师能做什么工作？ (113)
13. 被告人自何时起可以聘请辩护人？辩护人的责任是什么？ (114)
14. 辩护律师应遵循哪些工作原则？有哪些权利与义务？ (115)
15. 刑事诉讼案件的举证责任是怎样规定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如提不出对自己有利的证据是否会被定罪？ (116)
16. 什么是自诉案件？自诉案件的当事人怎样请律师作为辩护人？ (117)
17. 被告人可以拒绝辩护人为其辩护或另行委托辩护人辩护吗？ (118)
18. 律师的辩护权和被告人的辩护权有什么区别？辩护律师能拒绝为被告辩护吗？ (119)
19. 辩护律师在法庭审理过程中具体做些什么工作？ (120)
20. 上诉没有用吗？被告人不服一审判决，律师如何帮助上诉及担任二审辩护人？ (121)
21. 怎样评价律师辩护的作用和效果？律师成功辩护的标准是什么？ (123)
22. 在刑事案件中哪些人可以聘请律师

- 代理诉讼? (125)
23. 律师能否成为刑事案件被害人的
代理人? (126)
24. 什么是刑事附带民事诉讼? 律师代理
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有哪些作用? (127)
25. 什么是审判监督程序? 律师能为当事人
在审判监督程序中提供哪些帮助? (128)

五、行政诉讼代理篇

1. 什么是行政诉讼? 行政诉讼有哪些
特点? (131)
2. 什么人可以作为原告提起行政诉讼? 原告
可以就哪些事由提起行政诉讼? (131)
3. 在行政诉讼中哪些人可以聘请律师代理
诉讼? 律师代理行政诉讼的作用
有哪些? (132)
4. 律师在担任行政诉讼的被告代理人时
能做什么工作? (134)
5. 律师还可以为行政诉讼案件的当事人
提供哪些帮助? (134)

六、仲裁代理篇

1. 什么是仲裁? 仲裁有什么特点? 仲裁与诉讼
有什么区别? (136)

2. 律师怎样为仲裁案件的申请人提供法律帮助? (139)
3. 律师怎样为仲裁案件的被申请人提供法律帮助? (141)
4. 当事人对仲裁案件裁决不服,能请律师帮助吗? (142)

七、诉后篇

1. 什么是申诉? 律师能代理申诉吗? (144)
2. 什么人能提起申诉? 申诉有什么限制? 应向哪些机关提起申诉? (145)
3. 在什么情况下提起申诉才能引起人民法院再审? (146)
4. 什么是审判监督程序中的抗诉? 抗诉一定能引起再审吗? (147)
5. 什么是国家赔偿? 为什么规定国家赔偿制度? (148)
6. 当事人在什么情况下可以要求国家赔偿? 在要求赔偿时怎样请律师帮助? (148)

八、法律援助与投诉篇

1. 什么是法律援助? 什么是律师法律援助? 律师法律援助的范围和形式有哪些? (150)
2. 请求律师提供法律援助要经过哪些

程序？	(151)
3. 对律师服务不满意怎么办？	(152)
4. 当事人如何向律师机构或律师协会 投诉？	(153)
5. 在什么情况下律师应承担过错赔偿责任？ 怎样向造成损失的律师要求赔偿？	(154)

一、基础知识篇

律师,作为一种法律制度和职业,在我国出现还是本世纪的事。由于历史、国情的原因,人们通过新闻传媒和文艺作品了解了律师,大致知道律师能为人代理打官司,或由于雄辩而使无罪者免遭囹圄之难,或由于诡辩而使某些坏人逃脱了法律惩罚,从而形成褒贬不一的认识,有的人甚至认为律师是专门为坏人说话的。这往往是由于对律师制度的了解不够而产生的误会。本篇就律师的基本情况作些介绍,相信读者阅读本篇后,会对我国的律师制度、律师职业形成一个基本完整的看法。

1. 律师是干什么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规定,律师是指依法取得律师执业证书,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执业人员。由这个规定可以看出,律师是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执业者,是从事专门法律服务的一种职业人员。这种法律服务的执业资格要依据法律规定的条件取得,也就是说律师是法律规定的依法取得执业资格,从事专门法律服务的职业法律工作者。